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人先锋号”特殊教育教研室



【图】我校基层组织和个人获自治区总工会表彰

发布时间： 2018-09-07

近日，自治区总工会下发了《自治区总工会关于表彰2017年开发建设新疆奖和自治区工人先锋号的决定》（新工发【2018】15号）文件，表彰了一批在2017年期间，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疆方略，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立足各自岗位，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扎实工作，勇于创新，为维护社会稳定、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我校初等教育学院特殊教育教研室获得“自治区工人先锋号”荣誉称号。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研室主任周月华、马克思主义学院教研室主任卓然木·巴吾东荣获“开发建设新疆奖章”。

信息、图片来源：校工会 编审：宣传部

